2022 防范养老诈骗专项宣传

"高额回报"要小心 守住养老"钱袋子"

引言

近年来,养老诈骗案件频发,一些不法分子以提供"养老服务"、投资"养老项目"、销售"养老产品"、宣称"以房养老"、代办"养老保险"等名义实施违法犯罪活动,严重损害老年人合法权益,危害金融秩序。

目录/CONTENTS



1、养老领域的非法集资表现形式

2、风险防范提示



养老领域的非法集资表现形式

主要表现形式

- 以提供"养老服务"为名非法集资。
- 以投资"养老项目"为名非法集资。
- 以销售"老年产品"为名非法集资。
- 以宣称"以房养老"为名非法集资。

常见手段

一些机构明显超过床位供给能力承诺服务,以办理"贵宾卡""会员卡""预付卡"、 预交"养老服务费用"等名义,以向会员收取高额会员费、保证金或者为会员卡充值等 形式非法集资。

- 2 一些机构或企业打着投资、加盟、入股养生养老基地,以销售虚构的养老公寓或者以长期出租养老床位、销售养老公寓使用权等名义,通过返本销售、售后返租、约定回购、承诺高额利息、"私募基金"等形式非法集资。
- 3 一些企业不具有销售商品的真实内容或者不以销售商品为主要目的,采取商品回购、寄存代售、消费返利、免费体检、免费旅游、赠送礼品、会议营销、养生讲座、专家义诊等方式欺骗、诱导老年群体,实施非法集资的行为。
- 一些企业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打着"以房养老"的旗号,通过召开推介会、社区宣传等方式,诱使老年人签订"借贷"或者变相"借贷""抵押""担保"等相关协议,抵押房屋以获得出借资金,再将资金购买其"理财产品"并承诺给付高额利息等进行非法集资。



风险防范提示

- 1、高额利息无法兑现。机构或企业承诺的高额利息主要来源于老年人缴纳的费用,属于拆东墙补西墙。多数企业不存在与其承诺回报相匹配的正当服务实体和收益,资金运转难以持续维系,高额利息仅为欺诈噱头,一旦资金链断裂,高额利息无法兑付,本金也难以追回。
- 2、资金安全无法保障。机构或企业超出可持续盈利水平承诺还本付息,以高额利息为诱饵骗取老年人钱财。大量来自社会公众的资金难以得到有效监管,由发起机构控制,存在转移资金、卷款跑路的风险。
- 3、养老需求无法满足。机构或企业以欺诈、诱骗的方式,骗取老年人信任,向老年人承诺高端养老服务或者销售养老产品,往往无法达到预期效果,老年人的养老需求无法得到有效满足。

感谢您观看

防范养老诈骗专项宣传

Thank You